

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10051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二樓

承辦人：陳柏翔

電話：02-27208889 1999轉2748

傳真：02-27595769

電子信箱：aw786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501154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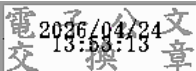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文 (42534609_1150115462_1_ATTACH1.pdf、
42534609_1150115462_1_ATTACH2.odt、42534609_1150115462_1_ATTACH3.pdf、
42534609_1150115462_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國土管理署「函轉經濟部115年3月11日以經能
字第11558000510號令修正發布「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
管理辦法」部分條文及第7條附件1、第9條附件2（含法規
條文）1份」，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5年4月8日國署建管字第
11500288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納入本局115年內政部建築法令函釋彙編第006號彙編
歸類第一組編號第005號。
- 三、網路網址：[http://www.dbaweb.tcg.gov.tw/taipeilaw/
Law_Query.aspx](http://www.dbaweb.tcg.gov.tw/taipeilaw/Law_Query.aspx)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
公會

副本： 2026/04/24
13:53:13
電子公文
交換章